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裕兴诚
YUXINGCHENG

项目名称：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采购包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1

采 购 人：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

编制日期：2026年9月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采购包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1

采 购 人：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

编制日期：2026年9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2
第二章 采购需求.....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20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2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4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4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0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2.项目名称：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000000.00元；最高限价：1000000.00元。

5.采购包划分：一个采购包，供应商须对本采购包全部内容作出响应。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南阳政采磋商-2026-46-1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6.采购内容：本项目为设计及布展一体化项目，室内面积约300平方米。方案设计包括编制布展脚本策划方案、效果图等整体方案设计；布展服务包括艺术展墙、艺术造型、艺术吊顶等艺术装置的定制及安装，艺术灯光布置、多媒体系统定制及安装调试，以及布展版面、陈展设施、多媒体系统等项目的深化创作、定制及安装调试等。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及采购清单。

7.质量要求：合格。

8.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9.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10.保修及售后服务期限：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11.项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

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是。

1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4.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2应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成员分别查询信用记录；任一成员存在依法应当拒绝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该不良信用记录，拒绝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本项目响应供应商拟在本合同范围内承担工程设计的，不属于此前已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等服务的情形。

6.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成员不超过三家）。联合体各方应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工作分工，分别具备承担相应工作所需的资质：

（1）承担本项目展览策划、文案编制、展陈内容制作的成员应当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2）承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说明：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及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供应商须按第六章模板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该通知规定可由信用承诺替代的一般资格证明材料无需

重复提交，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及设计、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特定资格材料仍须提交。信用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并留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9月23 日0时00分至 2026 年9 月30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注册后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或系统支持的电子营业执照登录交易平台，按网上提示下载本项目电子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以平台现行操作指引为准。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办理指引见平台相关栏目。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10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发布媒介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方式，供应商应提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签章、加密和上传，并核对证书、网络、设备及浏览器环境。

2.响应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解密成功的，按未有效递交响应文件处理。因交易系统故障等非供应商原因导致的异常，按平台规定及现场记录处理。

3.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公告、澄清、更正及系统通知。磋商和最后报价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供应商须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答复和报价。

4.本项目落实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国产品、节能环保、合同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具体适用条件、证明材料、价格扣除及异常低价审查办法详见第三章、第四章和第六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学院路1号

联系人： 郭序

联系方式：185389958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10号楼1002—1004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8568773323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856877332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本项目名称为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按服务类竞争性磋商采购，采购内容为设计、制作、安装一体化布展综合服务，室内面积约300平方米，主要包括：

方案设计：编辑布展脚本策划方案及效果图等整体方案设计；

布展服务：艺术展墙、艺术造型、艺术吊顶等艺术装置的定制及安装服务；艺术灯光布置、多媒体系统定制及安装调试等；布展版面、陈展设施、多媒体系统等项目的深化创作、定制及安装调试等；

质量要求：合格

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最高限价：1000000.00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保修及售后服务期限：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项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采购标的及中小企业划型行业（同一采购包，不拆分采购包）：

1.展陈策划、制作及布展服务（包括策展、文案、展陈内容与设施制作、多媒体展项等不属于下列工程设计、装修施工标的的综合服务），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建筑装饰装修施工，所属行业：建筑业。

上述三个标的分别对应实际工作成果，不重复计算相同工作；单独供应商和联合体响应均适用相同的标的—行业对应关系，一家资质齐全的供应商可以独立承担全部工作。

二、项目任务书

总体要求

本次展厅空间设计以“水脉相连、赋能共促”为核心情感主线与创意内核，深度锚定京豫（宛）两地协作共促、携手共进的发展脉络，结合整体布展脚本与叙事逻辑开展一体化空间氛围及视觉效果设计。全方位挖掘、梳理并生动呈现京豫（宛）结对协作、深度交融、同心共进的深厚历程与暖心故事，打造兼具思想教育价值、文化传播价值与新时代示范意义的高品质主题展厅。

布展脚本策划方案

供应商需根据布展规划和整体设计意图需求，对布展脚本进行深化创作，提供详细的涵盖三级标题的布展脚本策划方案。

策划思路应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为核心立意，以“水脉相连、赋能共促”为情感主线，通过“水脉相连 情牵京豫（宛）”“一渠清水 豫宛担当”“京豫（宛）同心 硕果盈枝”“继往开来 共谱新篇”四大核心单元的递进式布局进行策划创作，构建起层次清晰、主题鲜明、感染力强的展陈体系。

要求对总体布展思路、核心主题、布展架构等方面进行梳理规划，章节分明、思路清晰、衔接合理，重要节点及事件提炼准确，并对各展区展示内容及展示形式进行详细策划及描述，展示形式新颖、互动体验及观赏性强，对各展区布展图文资料及实物陈列等方面的归类、要求及内容描述翔实可行。

设计理念

项目展示主题及展示目标定位准确，特色突出、设计构思巧妙、创意新颖，设计元素及设计手法运用科学合理内涵丰富，色调与风格定位精准，呈现出和谐统一的艺术效果。

布局规划

充分了解掌握建设场地的空间结构及设施情况，结合各展区布展内容进行科学规划，对各展区空间面积配置规划合理，并遵照人体工程学原理，采用闭环式的参观路线进行设计，参观通道通畅、不留死角、不走迂回路。

艺术效果

以“水脉相连、赋能共促”为核心情感主线与创意内核，深度锚定京豫（宛）两地协作共生、携手共进的发展脉络，结合整体布展脚本与叙事逻辑开展一体化空间氛围及视觉效果设计。

设计整体秉持恢宏大气、雅致隽永、简约厚重的艺术基调，各功能展区造型设计创新独特、辨识度十足，严格贴合展区核心内容与叙事主题，实现空间形态、视觉造型与展陈内容的高度适配。整体统筹色彩体系、光影氛围、艺术创意与文化内涵，做到场景氛围、视觉质感、创意表达与主题精神的深度融合、浑然统一，极致彰显京豫（宛）携手同心、聚力赋能、协同发展的时代风貌与精神底蕴。

陈展形式

根据各展区展示主题及内容需要，注重内容与形式、传统与现代、动静与虚实结合的表现手法，充分运用艺术展墙、艺术造型、展柜展台、艺术灯光等陈展形式，巧妙结合多媒体智能化系统、移动数字人等现代化展示手段，营造沉浸式体验、互动感强的观展体验。

布展版面设计

根据整体设计意图及布展规划需求，结合布展脚本策划方案及各展区布展版面展示形式，对各展区布展版面进行深化设计，分展区提供详细的布展版面深化设计方案（需分展区提供对应的布展版面平面设计效果图及设计说明，响应文件设计方案中应提供不少于10面展墙的设计成果，未达到相应评分要求的按第四章评分规则处理）。

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应与展示内容、展示主题、空间效果及氛围营造风格统一、和谐自然，具有较高的视觉效果和艺术水准。

设计勘测

供应商可自主决定是否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应提供报价所必需的现场基础资料，并保障供应商平等获取信息。不得将参加踏勘或提交踏勘证明作为资格条件、评分条件或者响应有效性条件。供应商自行踏勘产生的费用由其承担。

设计要求

（1）设计、制作及施工安装执行适用的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包括《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现行适用条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2019）及《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JGJ 66-2015）等。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优先适用，原标准已废止的条文不再执行；项目实际涉及的专业按适用现行标准执行。标准发生冲突时按强制性规定及主管部门解释处理，不简单机械地以“最严格”替代适用性判断。

（2）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及经采购程序形成的设计方案完成施工图和布展深化设计，采购人可以在合同范围内提出设计完善意见；实质增加范围、改变数量及技术标准的，应依法办理变更，不得在成交后背离采购实质内容。

（3）根据效果图设计方案及材料的性能，科学优化选择工艺材质及施工方法，最大限度满足设计效果需求，并提供完整的施工工艺描述、尺寸标注、材料规格等。

（4）充分考虑整体造价、设计意图等因素，突出材料语言与艺术空间氛围的渲染，选材合理。

各阶段设计成果要求

设计文件成果应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的设计深度要求。

设计成果应覆盖下列阶段内容；每阶段提供电子版和不少于5份纸质文档，竣工图另按本节6份要求交付。

第一阶段：设计方案阶段：

设计方案应有详细的设计说明，包括以下成果：项目分析、展馆主题、设计理念、布展大纲及各展区陈展内容说明等。

设计方案应包括以下成果：总平面图、参观路线图、消防疏散图、各展示区域效果图，以及其他能清晰地反映思路和形式的相关图纸。

设计方案定稿后，成交供应商提供完整的最终定稿版设计方案。

第二阶段：深化设计阶段：

设计方案定稿后，成交供应商将根据设计方案进行CAD施工图深化设计工作，提交以下成果：施工图设计说明、墙体定位图、平面布置图、吊顶分布图、灯具分布图、地面铺设图、陈展设施分布图、空调及排风系统图、照明配电图、多媒体设备拓扑图等； 空调及排风图纸仅限本采购范围实际涉及的接口协调和设计，不据此新增未列明的系统改造。

施工布展阶段，成交供应商提供详细的布展脚本、布展版面、多媒体展示内容进行审核创作，深化创作方案应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调整和修改，直至方案定稿方可开展布展施工；

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采购人已确认的图纸及深化设计和深化创作方案进行施工，施工材料必须满足国家相应施工规范、环保要求等（详见任务书相关要求）。

第三阶段：项目竣工阶段：

成交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提供详细的竣工图；

竣工图设计成果应提供电子版+盖章完整纸质版6份。

技术要求

本项目的设计及工艺定位坚持高眼界、高标准、高质量的水准为宗旨，科学巧妙地将新工艺、新技术、新手段运用到整体设计及工艺中，在整体设计及编制概算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以下主要工艺要求：

画布制作：选用博物馆级别高标准画布进行设计制作，画面应根据展示内容，采用光固打印、uv打印等先进技术进行设计制作，达到强烈渲染视觉效果的艺术水准；

精装裱版画：选用博物馆级别特制金属画框，制作精美，坚固耐用，质感强烈，便于安装及画面内容更换；

多媒体系统：本项目的整体设计及工艺定位中应选用较为先进的工艺配置，通过影音播放、互动查询、移动数字人及智能化控制系统等技术设施打造沉浸式观展体验效果，并在多媒体展项内容创作方面选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深化设计及创作，确保最终效果达到强烈的艺术冲击力；

布展实施：本项目的设计及实施过程中，在充分考虑美观实用的基础上，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注重环保节能等设备、工艺及材料的应用，根据设计需求科学合理选用高规格、高标准的新材料、新工艺，确保项目达到优质项目、精品项目的最终目标。

报价要求

本项目实行人民币含税总价包干。采购需求清单属于功能、成果和最低配置要求，不是最终施工工程量清单；三个中小企业划型标的不拆分采购包，不改变整体总价报价方式。

响应报价应包括完成项目所需的策划、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材料、制作、安装、设备、软件、运输、拆除、清运、调试、培训、验收、税费、质保和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供应商应自主测算。除采购人依法变更采购范围外，不得以漏项、工程量估算不足或者深化设计为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供应商应对采购包全部内容统一报价，并按第六章分项报价表列明价格；分项报价用于价格构成、政策计算和履约核对，不作为分项据实结算依据。

三、实施方式和成果交付

1.采购清单、任务书及依法形成的磋商实质性变动共同确定合同范围。清单属于功能、成果和最低配置要求，不是最终施工工程量清单；供应商应结合现场条件、采购需求及其设计方案自主测算并承担总价包干责任。

2.供应商应逐项报价并结合现场核实提出设计方案。方案深化不得降低清单技术、质量和安全要求，不得擅自增加清单以外的建设任务。采购人确认设计是履约审核，不构成无限调整范围或无偿增加工作量的授权。范围、数量、价款确需变更的，按采购文件、合同及法定程序办理。

3.采购人提供现有场地资料、拟展示的基础文稿和可使用素材，并组织政治性、史实、文字、图片、地图及版权审核。供应商负责整理、核实、策划和设计；未经采购人书面确认的展示内容不得制作发布。清单载明由建设方提供的视频内容由采购人提供，供应商承担适配、融合及播放调试。

4.成果包括布展脚本、设计方案、效果图、深化图纸、材料设备清单、定制展陈及多媒体成果、竣工图、检测检验资料、培训及维护资料。设计阶段按任务书交付电子版和不少于5份纸质文件；竣工图交付电子版及盖章完整纸质版6份。电子成果应含可编辑源文件、必要的运行文件和备份，不得仅提供不可编辑预览图片。

5.既有设备移位、拆除、复装前双方应逐台记录品牌型号、数量、序列号、工作状态和原有缺陷，签署交接清单。供应商采取保护性拆除、包装及保管措施，完成复装调试；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损坏、丢失的，应修复或赔偿。非本项目原因的原设备故障应书面报告，不得隐瞒或自行处置。

6.供应商在成交后提交覆盖方案、深化设计、内容审核、制作安装、联调、培训及验收的进度计划，并安排阶段成果确认。整体履约期限统一为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依法或依合同可顺延的，须有原因记录及书面确认。

四、安全、设备和软件要求

1.拆除施工前核实承重结构、消防设施、隐蔽管线及学校正常运行条件，不得擅自拆改承重构件或损害主体结构、消防疏散和既有系统。依法需要审批、审查、备案、检测的，按规定完成；采购人履行建设单位职责，供应商按合同提供技术文件并实施符合许可及资质范围的作业。

2.材料设备应有合格证明，阻燃、防火、环保、电气安全及安装强度符合适用现行标准。隐蔽部位封闭前由采购人或其授权人员查验留痕；门头、吊顶、悬挂装置的固定方式和荷载必须经设计核实。

3.除清单明确利用的原设备外，交付设备应为全新、未使用产品。

4.设备及软件应能够与现有系统连接，提供合法有效的软件许可。涉及强制认证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按产品实际分类提供有效证明；原有设备移位本身不要求重新购买同型号设备。

5.数字人及触控系统应交付操作说明、管理员账户、配置参数、内容更新方法、备份恢复方案及合法使用授权。响应报价应列明授权期限及质保期后可选续费标准；完成本项目验收及12个月质保内必要的授权和服务费用须包含在报价内，不得设置验收前未披露的强制付费门槛。

6.不得向未经采购人批准的公共云、模型平台或第三方上传未公开资料、个人信息和涉密信息；涉密资料不得接入互联网或公共云。需要联网的功能应提供数据项、用途、存储地点和接口说明，经采购人确认后开通，采取最小权限、传输保护、日志及删除措施。展示内容和知识库更新须经采购人审核。

五、履约验收及售后服务

1.验收依据为本文件、采购清单、最终确认且不改变采购实质内容的设计成果、成交供应商响应及磋商承诺、合同和适用现行标准。不得在验收时新增采购文件未规定的义务或任意提高标准。

2.分阶段核验设计成果、进场材料、隐蔽部位和安装调试。竣工验收逐项核对数量、尺寸、材质、外观、设备品牌型号、技术指标、软件功能、系统联动、安全保护、文件及账户移交和人员培训，并形成问题清单、整改记录和验收书。

3.多媒体系统至少核验开关机、播放、触控查询、电子留言、中控联动、数字人路线规划和避障、中文语音交互、断电恢复及权限配置等与清单有关的功能；尺寸、性能、续航等指标按对应参数和约定测试条件核验。供应商提供测试记录，采购人组织复核。

4.供应商达到合同约定验收条件后提出书面申请，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法组织完成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应明确原因及整改要求，供应商整改后申请复验；验收资料按规定归档、备案和公告。

5.保修及售后服务期限：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8.提供有效售后联系人和服务电话，接到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需现场处理的24小时内到场；一般故障48小时内解决，确需更长时间的，应提出临时保障及修复计划并经采购人确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更优的，按其承诺执行。

7.完成管理员和日常操作人员培训，交付签到记录、教材及操作演示，培训应使采购人能够独立进行日常开关机、内容更新和常见故障处置。质保期后按事先披露的服务标准提供可选维护，不得限制采购人依法选择其他服务单位。

六、价款及支付

本项目采用人民币含税总价报价，最高限价1000000.00元。采购清单的分项报价与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培训、授权、质保等履约费用共同构成总价。最终报价如调整总价，须同步提交调整后的分项表；分项合计应与最终总价一致。

七、采购清单

下表为本项目统一报价和履约范围的基础。供应商须对所有列明项目作出响应，另在第六章分项报价表逐项列明价格。供应商须结合设计成果及现场条件，将每个分项自行拆分为完成该分项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如展厅入口门头制作包含钢结构、铝板造型、发光字等）。新增清单、数量及技术要求的实质调整须依法进行。

项号	名称	单位	数 量	主要技术参数及工艺说明
一	展厅入口门头制作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二	地面铺装制作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三	艺术造型吊顶制作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四	艺术展墙制作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五	陈展设施制作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六	展厅电路改造及灯光布置	项	1	根据设计需要
七	多媒体展项制作安装	项	1	应包含电子屏、触控系统、电子留言、数字人等多媒体设备的软硬件制作安装服务，具体根据设计需要，不仅限于此

项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及工艺说明
八 其它项目				
1	布展脚本策划	项	1	根据建设方要求，结合布展资料，编制策划文案。
2	效果图设计	项	1	依据建设方确定的布展大纲和图文资料、现场勘察、进行平面布局和不同视角效果图设计。
3	施工图设计	项	1	依据建设方确定的效果图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
4	布展内容深化设计	项	1	1、布展设计师结合布展脚本，收集各展区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并对素材资料进行整理、筛选； 2、布展设计师将收集的图片素材扫描、修复、电子分色、调色等，文本素材编辑，图文资料对照、编辑； 3、根据整体设计意图及布展规划需求，结合布展脚本策划方案及各展区布展版面展示形式，布展设计师对各展区布展版面进行深化设计；分展区提供较为详细的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应与展示内容、展示主题、空间效果及氛围营造风格统一、和谐自然，具有较高的视觉效果和艺术水准；图文校对审核、整体输出、与建设方研讨修改、确定方案，最终发排。
5	墙体及墙面拆除	项	1	原轻质隔墙拆除、原砌筑墙体拆除
6	地面拆除	项	1	原地胶拆除、地胶残留胶层机械打磨、原局部木地板拆除
7	设备拆除	项	1	原设备保护性拆除
8	运输、力资	项	1	垃圾清理、材料运输、搬运
9	精细保洁	项	1	现场除尘，精细保洁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名称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项目编号及采购包	南阳政采磋商-2026-46；一个采购包，包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1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采购人：河南南阳干部学院；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联系方式见第一章。
项目属性	服务；不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1000000.00元；最高限价1000000.00元。首次及最后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报价方式★	人民币含税总价；须覆盖本采购包全部内容。按采购清单逐项列明单价、数量、合价及费用，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项目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本文件采购需求及适用现行标准。
质保期★	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联合体及分包★	接受联合体响应，牵头人及资质分工按第一章公告执行；联合体协议、资格材料、签章授权及其他要求详见本章“一、说明”中的联合体参加磋商要求。不得转包，不允许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
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中小企业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同一采购包内三个标的的划型行业分别为：展陈策划、制作及布展服务—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其他未列明行业，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建筑业。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最后报价给予10%价格扣除；符合条件的混合型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4%价格扣除；两项不重复享受。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规定视同小微企业。

条款名称	内容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不集中组织现场考察，不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供应商可自行勘察，费用自理；采购人应公平提供现有场地及基础资料，不得以未踏勘为由否决响应或扣分。
响应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响应文件数量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1份，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
提交截止及开启时间	2026年10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	开启后30分钟内完成；非供应商原因的平台异常按实际记录及平台规则处理。
磋商小组	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依法抽取评审专家2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时依法配置相应专业专家。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报价20分、技术56分、商务24分。
成交候选人	按评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响应保证金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者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合同及付款	合同草案见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	执行第三章及第四章关于中小企业、本国产品、节能环保、异常低价、资格信用承诺及合同融资的具体规定。

一、说明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1000000.00元。承担设计、施工安装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相应成员，应在其资质许可范围内实施相应工作；采购属性为服务不免除依法应当具备的资质、安全生产及作业管理义务。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南阳市财政局。

本文件中的“服务”包括本项目脚本策划、方案及深化设计、艺术展陈制作安装、多媒体系统集成、调试、培训、质保等；“货物”指履约中需要向采购人交付的设备、材料及有关产品。

联合体参加磋商要求

（1）供应商可以独立或者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独立参加的，应具备公告要求的全部资格；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特定资质根据联合体协议分工分别核验。

（2）联合体应提交各方签署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一名牵头人、各方承担的工作内容及义务、牵头人的授权范围。牵头人应符合第一章第二条第6项要求，并在协议中明确承担展览策划、文案编制、展陈内容制作及相应统筹协调职责。

（3）联合体各方的一般资格材料，包括主体资格证明和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模板分别提供；设计资质、施工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由承担相应工作的成员提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分别查询各成员信用记录。

（4）联合体中具有同类资质的成员按照协议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相应资质等级，不将不同专业类别的资质混同比较。

（5）联合体各方不得另行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提交一份完整响应文件，并对采购包全部内容统一报价；牵头人依照联合体协议授权办理递交、解密、磋商、澄清和最后报价等事项。一般资

格、成员自身承诺及依法须由各方签署的文件，由相应成员签署；其他文件由牵头人在授权范围内签署。不得以牵头人签章替代依法或者本文件明确要求各成员作出的独立承诺。

（7）联合体成交后，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内部工作分工和责任约定不免除各方向采购人承担的连带责任。

（8）本项目不得转包，不允许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联合体成员依据协议直接完成各自承担的工作，不作为向第三方分包处理。

二、采购文件及澄清修改

采购文件由竞争性磋商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政府采购合同草案、响应文件格式六章组成，以及依法发出的澄清、更正、补充通知。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截止时间。采购文件发售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距磋商文件发出之日不少于10日。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须对本采购包全部内容响应，不得拆分报价或附加改变采购实质要求的条件。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编排，包含资格、商务、技术及报价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响应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未标记为实质性要求的格式可作必要扩展，但应提供对应审查、评分所需的信息。仅影响评分的方案、业绩、人员或证书材料缺失，按评分规则处理，不因此直接作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法定条件及本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除外。

要求签署的文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法人和其他组织按要求加盖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的，提供身份证明，无须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的，应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联合体响应的签署及授权按本章“一、说明”中的联合体参加磋商要求执行。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四、报价和响应有效期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金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首次报价、最后报价均为本采购包全部工作含税总价，均不得超过1000000.00元；政策价格扣除仅用于评审，不改变供应商实际报价及合同价款。

报价应包含设计、深化、制作、材料、设备、人工、运输、装卸、安装、措施、安全防护、检验检测、调试、软件授权、税费、培训、质保等完成采购范围内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分项费用不得重计；未单列但完成已明确采购范围所必需的费用视为已含。新增或实质变更范围不适用该费用包含规则。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成交价与分项报价共同纳入合同。变更及结算按合同约定并履行法定程序；不得在成交后另行协商背离采购文件和成交响应的实质性条款。

响应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少于该期限的响应无效。延长有效期应在到期前书面征询供应商同意，供应商有权拒绝；同意延长不允许变更响应实质内容。

五、递交修改撤回和电子磋商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前可按电子交易系统规则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有效版本以截止时间前最后成功上传并依法解密的版本为准；截止时间后按法律和磋商程序进行澄清及最后报价，不得擅自替换初始响应。

供应商自行检查证书有效期、加密工具、网络及设备，并在规定时间解密、答复澄清、参加磋商和提交最后报价。平台故障等异常由采购代理机构、平台技术人员及磋商小组依各自职责记录处理，并公平通知有关供应商。

六、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本项目按服务类采购政策判断中小企业承接资格，不以所用设备的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作为享受服务类小微企业优惠的条件。同一采购包内三个标的的划型行业为：展陈策划、制作及布展服务—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其他未列明行业；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建筑业。供应商按第六章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单独供应商承担三个标的的，可在一份声明函中逐项填写同一企业名称，并对三个标的均填报该企业整体的上一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数据，不按内部部门、分项报价或装修工作占比拆分；企业规模分别按三个标的所属行业标准判断。

联合体按协议实际分工逐项列明承建或承接企业；一名成员承担多个标的的，可以重复列明该成员并使用其同一套企业整体上年度数据。同一标的由多个成员共同承担的，不得遗漏实际承接企业。允许按标准格式汇总提交，不强制一成员一份声明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不低于所在区县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且符合政策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中，供应商为符合政策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或者联合体各方及其实际承接标的均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且符合政策规定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4%扣除。10%和4%不重复享受。单独供应商不得以内部部门、内部业务份额或某一标的占比申请4%优惠；装修工作约占30%不等于满足混合型联合体的小

微企业合同给予优惠条件。未提供有效优惠材料或不满足优惠条件的，不享受相应价格优惠，不单独因此否决响应。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依法视同小微企业，同类优惠不重复。

（二）本国产品和进口产品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本国产品政策按照国办发〔2025〕34号及财库〔2025〕30号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见第四章。

（三）节能环保、正版软件及网络安全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本项目所供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清单范围，应提供国家确定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明；未满足强制要求的响应无效。属于优先采购但非强制采购范围的，按第四章同等条件优先规则执行，不另行加分。

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所涉网络关键设备及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满足适用的认证、检测及国家安全要求。产品包装应符合适用的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绿色采购要求纳入履约验收。

（四）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和合同融资

本项目落实南阳市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度。一般资格承诺与第四章信用评价加分分别审查，信用评价未取得加分不等于供应商不具备一般资格。供应商享受政策所作声明、承诺应真实；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依法核验并公开依法应公开的信息，保护个人信息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可按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自愿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具体条件以金融机构依法审核结果及双方约定为准。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询问、质疑联系人和联系地址与第一章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一致。质疑可依法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或书面送达、邮寄等方式提交；供应商电话告知有助于及时办理，但不得将电话通知作为法定质疑成立的附加条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发出的质疑函。内容需补正的依法处理；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依法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其他事项

采购文件的解释和履行应符合政府采购法律制度。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供应商依职责和程序处理不同章节表述不一致的问题，不得以单方最终解释权变更采购实质要求；需要统一的内容应在法定期限内发布澄清更正。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磋商小组和评审纪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 CA 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负责审查响应、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实施异常低价审查、政策价格调整及综合评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代理机构按职责提供必要资料和电子交易服务，不得干预专家独立评审。

二、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及证明材料
1	一般资格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按第六章本地模板提交资格信用承诺函及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按规定承诺的一般资格证明无需重复提交，成交后提交核验、公示；特定资质证书按成员分工提供。
2	设计资质	承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单独供应商由其自身提供有效资质证书；联合体由承担相应工程设计工作的成员提供，并核对联合体协议分工。
3	施工资质及安全许可	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单独供应商由其自身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及证明材料
		证；联合体由承担装修施工工作的成员提供，并核对联合体协议分工。
4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成员分别查询信用记录；任一成员存在依法应当拒绝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该不良信用记录，拒绝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	关联关系	符合第一章第二条第5项、第7项要求，按第六章提交相应承诺。
6	联合体分包转包	允许独立或联合体响应。联合体须提供各方签署的协议，牵头人及分工资质符合公告，成员一般资格分别满足要求，且无重复参加情形。按第六章提交不转包及不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的承诺。
7	中小企业政策资格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相关声明仅用于符合条件时享受扶持优惠，不作为参加本项目的统一资格条件。

三、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名称与主体	响应供应商名称与所提交主体资格及资质材料一致，证书有效；联合体成员名称与联合体协议、各自主体及资质材料一致。
2	签署授权	响应函及依法需签署的文件按要求签章；委托代理时提交有效授权及身份证明。联合体按第三章规定核对各方协议签章、成员承诺及牵头人的授权范围。
3	响应范围	对一个采购包完整响应，无实质拆分、选择性条件或实质性保留。
4	报价	人民币总价，首次及最后报价不超过1000000.00元，不存在有条件或选择性报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5	履约期限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6	质量及质保	质量合格；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7	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60日历天。
8	进口及强制政策	不提供不被接受的进口产品；涉及强制节能、强制认证等要求的产品符合相应规定。
9	实质性采购需求	响应本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仅作为评分依据的内容按评分规则评分，不重复列为否决条件。

审查不通过应说明具体理由并记入评审记录。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明显文字、计算错误，可依法要求澄清说明；不得借澄清补足原本不具备的资格或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澄清和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

支机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系统同时通知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统一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原则上不得少于3家。依法属于允许2家继续的特定项目，须具备相应法定事实和依据，不因本项目标注“服务”即自动适用。

对需要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内容，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方案或需求实质变动应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书面通知全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其他文件内容不得任意变动。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未依法退出且未按要求提交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不进入综合评分。

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汇总与总价存在明显计算差错时，由磋商小组核实并按统一口径要求书面确认；澄清不得改变响应实质内容。不能形成明确、唯一有效报价的，依法处理。

五、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在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中，对下列报价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竞争性磋商以最后报价作为相应响应报价；下列比例计算使用未经政府采购价格优惠扣除的实际报价，不以评审价代替。

（1）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所有供应商报价平均值的50%；（2）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的50%；（3）报价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低于450000.00元；（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报价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满足任一情形即依法启动审查；不得直接以触发阈值认定报价无效。

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对报价合理性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证明，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说明可包含具体成本测算、人工及材料设备采购成本、管理费用、利润、税费、规模或技术优势、履约保障，以及同类业务历史成交信息等。供应商可随响应文件提供说明；对符合前述第（3）项且已提交相应说明的，磋商小组认为材料能够满足审查需要的，可不再要求重复提供。

磋商小组应结合采购需求、专业知识、同类项目成交信息、市场询价及供应商证明审慎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经磋商小组审查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

性的，应当予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能够证明报价合理性的，应继续参加评审，不得歧视有成本优势的供应商。

启动原因、说明通知及给予时间、供应商说明、查询询价资料、磋商小组审查意见和处理结果均应记入评审记录并随采购档案保存。审查不允许供应商提高报价或改变响应文件实质内容。

六、政策价格调整和价格分计算

1.供应商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或者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且联合体各方及其实际承接标的均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政策适用条件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依法视同小微企业，同类优惠不重复享受。

2.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的，对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0%以上包含30%；协议应明确成员分工、合同份额及相应金额或比例，合计为100%；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与其他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政策规定的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同一供应商或联合体不重复享受10%和4%的价格扣除。单独供应商承担三个标的的，须按对应行业逐项判断；全部应声明标的均符合小微企业及其他政策适用条件的，享受整体10%优惠，任一应声明标的不符合的，不按部分标的或分项报价比例折算优惠，也不能申请仅适用于混合型联合体的4%优惠。

4.三个标的及行业为：展陈策划、制作及布展服务—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其他未列明行业；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建筑业。联合体申请优惠时，声明范围、小微企业实际承担内容及合同份额应与联合体协议一致。

5. 本国产品政策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库〔2025〕30号相关规定执行。以下摘录国办发〔2025〕34号第二条、第三条及第四条第（二）项原文：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附件2，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6.评审基准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响应中，经依法进行适用政策调整后的最低评审价格。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供应商评审价格×2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实际最后报价、异常低价审查使用的报价、评审价格及扣除资格和计算过程分别记录；合同金额依据成交实际最后报价确定。

七、综合评分标准

本项目评分标准如下。专家应依据响应材料逐项独立评分并说明理由。评分因素不得作为未明示的资格条件；同一业绩、人员证书等是否得分，按对应评分项要求核查，不额外增设未公告的证明要求。

评审部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20分；技术部分56分；商务部分24分。
磋商报价 20分	价格分 2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价格分＝（评审基准价÷供应商评审价格）×2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评审基准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响应中，经依法进行适用政策调整后的最低评审价格。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按本章第六部分执行。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评价，具体内容如下： 1.布展脚本策划方案（10分）

评审部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部分（56分）	技术方案（42分）	供应商需根据布展规划和整体设计意图需求，对布展脚本进行深化创作，提供详细的涵盖三级标题的布展脚本策划方案。 策划思路应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为核心立意，以“水脉相连、赋能共促”为情感主线，通过“水脉相连 情牵京豫（宛）”“一渠清水 豫宛担当”“京豫（宛）同心 硕果盈枝”“继往开来 共谱新篇”四大核心单元的递进式布局进行策划创作，构建起层次清晰、主题鲜明、感染力强的展陈体系。 要求对总体布展思路、核心主题、布展架构等方面进行梳理规划，章节分明、思路清晰、衔接合理，重要节点及事件提炼准确，并对各展区展示内容及展示形式进行详细策划及描述，展示形式新颖、互动体验及观赏性强，对各展区布展图文资料及实物陈列等方面的归类、要求及内容描述翔实可行。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整体策划、内容、事件、节点描述清晰准确、翔实可行、完善合理得10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整体策划、内容、事件、节点描述的清晰度、翔实度、可行性、合理性较优的，得8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一般，整体策划、内容描述的清晰度、翔实度、可行性、合理性一般，方案一般的，得6分； 4）对上述要求理解较差，整体策划、内容描述的清晰度、翔实度、可行性、合理性较差，方案较差的，得4分； 5）对上述要求理解差，整体策划、内容描述的清晰度、翔实度、可行性、合理性差，方案差的，得2分； 6）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2.设计理念（3分） 项目展示主题及展示目标定位准确，特色突出、设计构思巧妙、创意新颖，设计元素及设计手法运用科学合理内涵丰富，色调与风格定位精准，呈现出和谐统一的艺术效果。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设计理念表现优的，得3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设计理念表现一般的，得2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差，设计理念表现差的，得1分； 4）无方案得0分。
		3.布局规划（3分） 充分了解掌握建设场地的空间结构及设施情况，结合各展区布展内容进行科学规划，对各展区空间面积配置规划合理，并遵照人

评审部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体工程学原理，采用闭环式的参观路线进行设计，参观通道通畅、不留死角、不走迂回路。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布局规划优的，得3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布局规划一般的，得2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差，布局规划差的，得1分； 4）无方案得0分。
		4.艺术效果（10分） 以“水脉相连、赋能共促”为核心情感主线与创意内核，深度锚定京豫（宛）两地协作共生、携手共进的发展脉络，结合整体布展脚本与叙事逻辑开展一体化空间氛围及视觉效果设计。 设计整体秉持恢宏大气、雅致隽永、简约厚重的艺术基调，各功能展区造型设计创新独特、辨识度十足，严格贴合展区核心内容与叙事主题，实现空间形态、视觉造型与展陈内容的高度适配。整体统筹色彩体系、光影氛围、艺术创意与文化内涵，做到场景氛围、视觉质感、创意表达与主题精神的深度融合、浑然统一，极致彰显京豫（宛）携手同心、聚力赋能、协同发展的时代风貌与精神底蕴。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空间效果及艺术表现优的，得10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空间效果及艺术表现较优的，得8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一般，空间效果及艺术表现一般的，得6分； 4）对上述要求理解较差，空间效果及艺术表现较差的，得4分； 5）对上述要求理解差，空间效果及艺术表现差的，得2分； 6）无方案得0分。
		5.陈展形式：8分 根据各展区展示主题及内容需要，注重内容与形式、传统与现代、动静与虚实结合的表现手法，充分运用艺术展墙、艺术造型、展柜展台、艺术灯光等陈展形式，巧妙结合多媒体智能化系统、移动数字人等现代化展示手段，营造沉浸式体验、互动感强的观展体验。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陈展形式及效果表现优的，得8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陈展形式及效果表现较优的，得6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一般，陈展形式及效果表现一般的，得4分； 4）对上述要求理解较差，陈展形式及效果表现差的，得2分； 无方案得0分。

评审部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6.布展版面设计方案（8分） 根据整体设计意图及布展规划需求，结合布展脚本策划方案及各展区布展版面展示形式，对各展区布展版面进行深化设计，分展区提供详细的布展版面深化设计方案（需分展区提供对应的布展版面平面设计效果图及设计说明，不得少于10面展墙）。 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应与展示内容、展示主题、空间效果及氛围营造风格统一、和谐自然，具有较高的视觉效果和艺术水准。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方案优的，得8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方案较优的，得6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一般，方案一般的，得4分； 4、对上述要求理解差，方案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平面设计效果图少于10面展墙的，得0分。
	布展方案（14分）	对布展服务的实施，提供翔实可行的布展实施方案，要求对展陈目的及项目特点进行整体分析，充分理解设计意图及表现效果，针对艺术字、大画幅背景画面、精装裱展板、灯光照明、多媒体系统应用等陈展关键项实施难点、技术重点，提出科学合理、翔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及保障措施。 根据上述要求，对方案进行综合评比： 1、完全满足上述要求，方案优的，得14分； 2、基本满足上述要求，方案较优的，得10分； 3、对上述要求理解一般，方案一般的，得7分； 4、对上述要求理解不深入，方案缺乏实质性内容的，得4分； 5、对上述要求理解较差，方案可执行性差的，得2分； 6、无方案0分。
商务部分（24分）	企业业绩（5分）	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揽过类似展馆、展厅类设计（或深化设计）及布展一体化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并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中的任意一项。
	服务团队（6分）	1、设计负责人（3分）： 设计负责人具有艺术设计类相关专业技术职称或本科以上学历的，加1分； 设计负责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担任过类似展馆、展厅类设计（或深化设计）及布展一体化项目设计负责人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

评审部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技术负责人（3分）：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类专业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加1分； 技术负责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担任过类似展馆、展厅类设计（或深化设计）或布展一体化项目技术负责人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 注：需提供以上人员证书、社保证明及类似业绩合同扫描件。
	企业软著和专利（4分）	1、在多媒体展项方面获得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著证书，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多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在多媒体展项方面获得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多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信用评价（2分）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本项目供应商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高于90分但未达到满分的得1分，90分及以下的不得分；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到响应截止期间，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本项目约定：联合体参加的，各成员均须提供上述信用记录表，分别按本项标准评分，以全部成员本项得分中的最低分作为联合体本项得分，不合计、不取平均。任一成员未提供符合要求的信用记录表的，该成员本项得0分，联合体按最低分计取。
	服务承诺（7分）	设计服务承诺：根据本项目设计服务过程中的特点，结合人员组织、设计质量、设计工期等方面，提供较为完善的设计保障服务承诺。 布展服务承诺：根据本项目服务过程特点，结合质保期内、质保期外、人员培训等方面提供具有详尽全面、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上述要求，对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比： 1、服务承诺优的，得7分； 2、服务承诺良好的，得5分 3、服务承诺一般的，得3分； 4、服务承诺差的，得1分； 5、无方案0分。

八、成交候选人和采购结果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磋商小组按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得分、最后报价和技术评价仍不能区分的，按本文件已有优先采购规则及依法形成的程序处理并记录理由，不得临时增加评分因素。

非强制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等产品具备有效认证，且对应项目实质要求、综合得分、最后报价及技术评价等均相同的，依法优先采购。该规则不增加评分总分，也不改变已规定的排序主规则。

发生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变化、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无法满足法定供应商数量等应当终止的情形，依法终止采购并通知供应商。

成交结果依法公告并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备案和公告，依法不公开的信息除外。

九、履约管理

采购人依照合同组织履约验收，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后1个工作日内将验收书及相关材料依法上传备案并公告。对触发异常低价审查仍成交的供应商，重点核实成本优势、人员设备投入和履约承诺。付款按合同及南阳市现行规定执行。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甲方：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名称；联合体成交时列明牵头人及全部成员名称】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与文件

1.项目名称：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乙方承担本项目设计及布展一体化服务，地点为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范围以采购文件第二章任务书、采购清单及依法确认的磋商实质性变动为准。

2.采购文件及合法澄清更正、成交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及磋商承诺、成交通知书、合同协议及附件共同构成合同。相互不一致时应按法律、采购程序形成时间和文件效力解释，不得以合同约定背离采购文件、成交响应的实质性内容。

3.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成交金额大写】元，（小写）¥【成交金额】元，含税，实行总价包干。合同分项报价表与最终总价一致，作为附件。乙方应自主测算；除甲方依法变更采购范围外，不得以漏项、工程量估算不足或者深化设计为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款。政策价格扣除只用于评审，不直接扣减本合同付款金额。

4. 乙方为联合体的，各成员共同作为本合同乙方，按照作为合同附件的联合体协议履行约定分工，并就本合同约定事项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牵头人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履约协调，不免除其他成员的合同责任。

第二条 履约期限和设计确认

1.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甲方通知应明确起算日期并送达乙方；合同签订之日不自动替代该通知日期。

2.乙方提交进度计划，依次完成脚本及方案、深化设计、内容审核、制作安装、系统联调、培训移交和验收。甲方应及时确认阶段成果或提出具体书面修改意见。

3.乙方依据甲方在合同范围内的合理审核意见完善成果。甲方确认不免除乙方的专业质量责任；乙方不承担未经法定程序扩大采购范围产生的无偿履约义务。因甲方原因、不可抗力或依法批准的变更影响关键进度的，双方书面记录并合理顺延。

第三条 质量安全验收和移交

1.质量标准为合格，并满足采购需求、最终确认的合法设计成果、乙方承诺及适用现行标准。设计、施工、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及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依法应有的资格，不得超资质范围施工。

2.甲方提供场地使用条件、原设备及基础资料并履行法定建设管理职责；乙方核实现场、保护结构和既有设施，落实防火、用电、临时围护、施工噪声粉尘、安全交底及成品保护，依法办理其职责范围的手续。

3.材料设备进场及隐蔽工程按第二章查验并留存记录；未经核验不得擅自封闭隐蔽部位。对发现的质量安全隐患应立即采取控制措施并报告。

4.乙方达到验收条件后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资料。甲方收到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法组织完成验收，核验项目、方法和材料按第二章执行，形成书面验收意见；不合格应列明具体差异及整改期限，整改后复验。验收后按规定办理备案和公告。

5.交付资料包括经确认的设计、脚本、各类图纸和竣工图、清单、材料及设备证明、软件许可和备份、管理员账户和配置、检测调试记录、维护手册、培训记录及售后联系人。纸质和电子成果数量按第二章规定。

第四条 付款安排

1.付款方式、付款节点及比例：*以实际签订为准*。发布前由甲方填列并统一纳入文件，成交后不得重新协商实质性变更。

支付节点	支付条件	比例及抵扣
预付款	*以实际签订为准*	*以实际签订为准*
阶段款	*以实际签订为准*	*以实际签订为准*
最终验收款	*以实际签订为准*	*以实际签订为准*

2.上述各期净付款合计为合同价款100%，预付款抵扣方式应同时明确，避免重复支付。依法调整合同价款的，按批准后的合同价和本表约定办理；甲方不得无依据另留质量保证金或新增付款条件。

3.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的款项，甲方自收到乙方合法有效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乙方合同约定账户。甲方不得以内部审批流程、人员或机构变更、政策调整、尚未完成内部审计等为由拖延付款，不得将审计结果作为货物服务项目支付款项的依据。

4.甲方迟延支付款项的，依法承担迟延付款责任。乙方属于中小企业的，逾期利息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规定执行；其他情形按合同约定及适用法律处理。乙方应及时提供合法发票和合同明确的付款申请材料，甲方应一次性告知需补正事项。

第五条 质保和售后服务

1.保修及售后服务期限：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乙方提供采购文件第二章约定及响应文件更优承诺的售后服务，售后联系电话：【成交后填入】。

2.质保期内因乙方设计、制作、安装或所供设备软件原因产生缺陷的，由乙方免费修复或更换并承担必要费用。质量责任不因验收或付款而免除；因甲方不当使用等非乙方原因产生的问题，按责任承担合理费用。

3.乙方故障响应、到场及修复时间按第二章第五部分及更优承诺执行。因重大故障不能及时恢复的，应提供临时保障方案。质保到期不得擅自停用已授权的本地基本功能，联网增值服务按预先披露的授权与续费条款由甲方自主选择。

第六条 知识产权与保密

1.乙方保证交付成果及其使用的文字、图片、音视频、字体、软件等具有合法来源和充分授权，不侵犯第三方权利。第三方标准化产品、软件既有知识产权归原权利人，乙方应取得满足本项目使用和维护所需的合法许可。

2.本项目专门创作的脚本、版面、设计及定制软件成果在甲方支付对应价款后，依法可转让的知识产权财产性权益归甲方；依法不能转让的或乙方既有成果，应明确授权范围，保证甲方能够长期使用、展示、修改维护项目成果。乙方按采购需求提供必要可编辑文件、源码或合法维护接口，具体交付不得与已披露的第三方许可冲突。

3.甲方提供的资料权利与内容真实性由甲方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乙方对明显错误、侵权或合规疑点应提示。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将本项目未公开资料、个人信息或秘密信息用于其他用途。乙方使用云服务、模型接口或第三方数据服务须按第二章的数据安全约定审批与保护。

第七条 变更、分包与履约保证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得转包或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成员依联合体协议直接完成各自工作不属于向第三方分包。乙方不得擅自替换与评审及履约有关的关键人员、产品或方案；确需调整时，应在不降低合同条件、依法允许的范围内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并留存证明。

2.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确需依法变更的，应先确认原因、范围、数量、费用、工期及审批依据，再签订书面协议；不得以设计深化、甲方口头指示等绕过采购及预算管理程序。

3.需要追加与原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其他合同条款且符合法定条件时，依法签订补充合同；全部补充合同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超出法定范围的新增采购依法另行实施。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按约定期限完成交付，或交付成果经整改仍达不到验收标准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依法认定的损失的，按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不按售后承诺响应甲方服务请求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同一事项不得无依据重复累计，违约责任明显不当的依法处理。

3.发生质量、安全、侵权、数据泄露或旧设备损失时，责任方应及时采取减损措施并按过错及法律规定承担责任。合同对乙方责任的约定不免除甲方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4.乙方提供虚假政策声明、虚假资质或证明材料的，依政府采购及相关法律处理；影响合同效力或履行的，依法采取更正、追责、解除等措施。

第九条 不可抗力与争议解决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受影响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采取减损措施，根据影响依法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依法处理。

双方就履约争议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政府采购质疑投诉程序按法律执行，不替代合同民事争议解决程序。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附件

1.乙方依法保障劳动者权益，完全遵守妇女权益保障法律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规定，依法支付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险。

2、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甲方及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乙方为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作为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乙方为联合体的，份数相应增加，各成员至少持有一份。

附件包括：采购需求及采购清单、最终分项报价、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依法确认的设计及变更文件、人员清单、软件许可和云服务清单、本国产品及政策声明、验收和移交清单等。

甲方（公章）：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九重镇学院路1号　乙方地址：_____

联系人：郭序；电话：18538995855　　乙方联系人及电话：_____

乙方开户银行：_____；银行账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联合体签署说明：乙方为联合体的，以上乙方签章及联系信息栏按全部成员分别扩展填写；收款账户及对应价款按照联合体协议、合同和财政支付规定明确，不改变合同总价、既定付款条件及各方连带责任。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本章表格可按实际内容增加行，资格材料、评分材料、政策优惠材料须分别提供。标有“如适用”的政策材料未提交仅影响对应优惠或评分，除明确的法定条件和实质性要求外，不作为一概否决依据。

联合体编制说明：供应商名称应列明牵头人及全部成员；响应函、报价及共同响应材料由牵头人依联合体协议授权统一编制签署。各成员的一般资格和资格信用承诺按本地模板分别提供并签章，特定资质材料按工作分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可按本章说明依标准格式完整汇总提交，不强制一成员一份。联合体协议书由各方签署，格式见本章第五部分。

一、响应文件封面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

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采购包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46-1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响应函

致：河南南阳干部学院、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

我方已收到并阅读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合法澄清、更正，现提交本采购包完整响应文件，并作如下承诺：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首次含税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最终报价按磋商程序提交，并同步确认分项价格。

4.我方承诺合同履行期限为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质量合格；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响应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不少于60日历天）。

5. 我方以独立供应商或者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具体以所提交的主体材料及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为准。我方承诺成交后不转包、不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按采购文件及成交响应签订并履行合同；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约并承担连带责任。除已明确列于偏差表的内容外，我方对采购实质要求作出响应。

6.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姓名、职务）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附后。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为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_____（姓名）代表我单位参加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签署响应、澄清、磋商及报价等文件，办理本次采购相关事项。授权期限：_____。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的，无需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参加的，各成员分别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签署成员自身文件的，由该成员提供相应授权书。牵头人授权代表办理联合体共同响应事项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授权和牵头人的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

项目	响应内容
项目名称	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磋商-2026-46
供应商	_____
含税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质量要求	合格
质保期	装修工程、电气管线和设备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不少于2年；依法应当执行更长最低保修期限的分项，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展陈设备、软件及售后服务期限为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响应有效期	_____日历天（不少于60日历天）
备注	报价覆盖全部采购内容，政策价格扣除不改变本表报价。

分项报价表

按第二章采购清单全部项目逐项填列，不得遗漏；采购清单章节标题无需计价。设计费、脚本策划、设备、制作安装和其他费用不得重复计取。下表可扩展，最后报价总额变动时同步调整本表。

清单位置及序号	项目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
一 展厅入口门头制作					
例：1	钢结构基础框架	㎡	按设计需要		
例：2	定制铝单板安装	㎡	按设计需要		
例：3	……	……	……		
二 地面铺装制作					
例：1	……	……	……		
三 艺术造型吊顶制作					

清单位置及序号	项目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
例：1	……	……	……		
四 艺术展墙制作					
例：1	……	……	……		
五 陈展设施制作					
例：1	……	……	……		
六 展厅电路改造及灯光布置					
例：1	……	……	……		
七 多媒体展项制作安装					
例：1	……	……	……		
八 其它项目					
1	布展脚本策划 根据建设方要求，结合布展资料，编制策划文案。	项	1		
2	效果图设计 依据建设方确定的布展大纲和图文资料、现场勘察、进行平面布局和不同视角效果图设计。	项	1		
3	施工图设计 依据建设方确定的效果图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	项	1		
4	布展内容深化设计 1、布展设计师结合布展脚本，收集各展区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并对素材资料进行整理、筛选； 2、布展设计师将收集的图片素材扫描、修复、电子分色、调色等，文本素材编辑，图文资料对照、编辑； 3、根据整体设计意图及布展规划需求，结合布展脚本策划方案及各展区布展版面展示形式，布展设计师对各展区布展	项	1		

清单位置及序号	项目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
	版面进行深化设计；分展区提供较为详细的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布展版面设计方案应与展示内容、展示主题、空间效果及氛围营造风格统一、和谐自然，具有较高的视觉效果和艺术水准；图文校对审核、整体输出、与建设方研讨修改、确定方案，最终发排。				
5	墙体及墙面拆除 原轻质隔墙拆除、原砌筑墙体拆除	项	1		
6	地面拆除 原地胶拆除、地胶残留胶层机械打磨、原局部木地板拆除	项	1		
7	设备拆除 原设备保护性拆除	项	1		
8	运输、力资 垃圾清理、材料运输、搬运	项	1		
9	精细保洁 现场除尘，精细保洁	项	1		
合计	与报价一览表及最后报价一致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授权代表：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五、一般资格及特定资格材料

联合体材料提交说明：本部分一般资格材料及资格信用承诺函由各成员分别按以下原模板提供；特定资质由承担相应工作的成员提供。牵头人负责汇总，不代替其他成员作出本应由其自行作出的承诺。

（一）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 明 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如下）的，无需再提交该通知规定可由信用承诺替代的证明材料。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及本项目特定资格材料仍须提交。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在线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核验后发布成交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证明材料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响应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应当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材料

（按工作分工提供的设计资质证书、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信用查询、关联关系等材料和联合体协议书）

1、承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单独供应商由其自身提供；联合体由承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工作的成员提供。

2、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工作的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单独供应商由其自身提供；联合体由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工作的成员提供。

3、信用查询按照第一章公告及第四章资格审查表执行，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查询并留存结果；联合体参加的，对各成员分别查询。

4、提供下列关联关系、联合体及分包转包承诺；联合体参加的，由各成员分别提供，并另附各方签署的联合体协议书。设计、施工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不适用一般资格信用承诺替代。

关联关系、联合体及分包转包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承诺：不存在第一章第二条第5项、第7项规定的禁止参加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如已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不再参加本项目其他采购活动。本次拟在同一采购合同内承担工程设计不等同于此前已提供前述服务。我方如以联合体成员身份参加，不再单独或者另组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成交后不转包、不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直接履约。

响应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响应时提供）

致：河南南阳干部学院、河南裕兴诚工程管理中心

各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共同作出如下约定：

1.联合体牵头人：_____；其他成员：_____（按实际成员数量扩展）。

2.牵头人承担本项目展览策划、文案编制、展陈内容制作及相应统筹协调工作。工程设计由_____承担，建筑装饰装修施工由_____承担，其他工作分工为_____。各方承担的具体范围、合同金额及占比：_____。同一成员承担多项工作的，应具备相应资格。

申请混合型联合体4%价格扣除的，协议应明确小微企业实际承担内容及其合同金额或比例；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含30%），各方合同份额合计为100%，且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政策规定的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各方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响应文件汇总递交、解密、磋商、澄清、最后报价及履约协调事项。授权范围：_____。依法或者采购文件要求由成员独立作出的承诺及各方共同签署的文件，仍由相应成员签署。

4.各方分别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按分工具备相应资质及许可，并保证提交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各方不再单独或者另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如成交，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约定分工履约，并就采购合同约定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本协议的内部责任分配不免除各方对采购人的连带责任。

6.各方承诺不转包、不向联合体以外主体分包；按照本协议分工直接完成各自工作。未经法定程序，不通过变更联合体成员或分工规避资格审查和合同义务。

7.本协议经各方签署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及成交后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成员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其他成员按上述格式增加签署栏。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及技术响应偏差表

分别对商务条款、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逐项响应，并标明对应响应文件页码。正偏离、无偏离或负偏离须真实填写。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及要求	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证明页码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七、商务评分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合同时间/金额	证明材料及页码
1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按评分表提供合同扫描件，并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中的任意一项。企业业绩最多计5分；时间范围及类似项目类型按评分表，不额外提高金额门槛。

服务团队表

姓名及岗位	专业/学历/职称/证书	相关业绩及任职	社保等证明页码
设计负责人	_____	_____	_____
技术负责人	_____	_____	_____
其他团队人员	_____	_____	_____

按评分表附相关人员证书、社保证明及类似业绩合同扫描件；评分表未要求的证书不得作为新增资格条件。

企业软著、专利和信用评价

类别	证书/记录名称及编号	与本项目关联说明	证明页码
软件著作权	_____	_____	_____
专利	_____	_____	_____
信用记录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_____	_____

信用记录表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截止期间从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取得，按第四章评分表用于信用评价。联合体参加的，须提交全部成员各自的信用记录表，注明成员名称，由牵头人汇总提交；按各成员本项得分中的最低分计取联合体本项得分。任一成员未提供符合要求的信用记录表的，该成员本项得0分，联合体按最低分计取。本项评分材料缺失或本项不得分不作为资格否决依据，不免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全部成员的资格性信用查询。

服务承诺

自行编制设计服务保障及布展、质保内外售后服务、培训承诺，内容对应第四章评分要求。

八、技术方案

按下列顺序编制并注明页码：（1）布展脚本策划方案，涵盖三级标题；（2）设计理念；（3）布局规划及参观路线；（4）艺术效果；（5）陈展形式；（6）布展版面深化设计方案及各展区效果图、设计说明，按评分要求展示不少于10面展墙；（7）布展实施方案，涵盖关键难点、工艺、灯光、多媒体和进度保障。

方案内容应与采购需求、采购清单、报价及人员配置一致。根据第二章同时说明成果交付、安全施工、设备兼容性、数据安全、授权及质保方案；已有内容可交叉引用，无须重复堆列。

九、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1、本次响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

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中小企业及相关扶持政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南阳干部学院的河南南阳干部学院京豫（宛）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展陈策划、制作及布展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_万元，资产总额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_万元，资产总额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_万元，资产总额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单独供应商承担三个标的的，在同一份声明函第1至3项均填写该供应商自身完整名称，三项均填报该企业整体的上一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数据，不按内部部门、分项报价或装修工作占比拆分；企业规模按各标的所属行业分别判断。

联合体根据协议实际分工逐项填写承建或承接企业；一名成员承担多个标的的，可以重复列明并使用该成员同一套企业整体上年度数据；同一标的由多个成员共同承担的，应列明实际承接企业。允许按标准格式完整汇总提交，不强制每个成员分别提交一份。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未提供有效优惠材料或者不满足价格优惠条件的，不享受相应优惠，但不单独因此认定资格不合格；声明真实性责任及依法视同小微企业政策按现行规定执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本单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参加河南南阳干部学院的河南南阳干部学院宣传（宛干对口协作成就展布展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_____；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证明（如适用）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分别按适用政策提供规定证明或专用声明函，不一律要求另行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同一主体不重复享受同类价格优惠。

十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十二、异常低价说明及证明材料（如适用）

供应商报价触发第四章规定情形的，可预先准备以下说明，并按磋商小组通知在合理时间内提交。没有预先提交本表不直接构成资格或符合性不合格。说明不得提高报价或改变响应实质内容。

成本或费用类别	测算依据和数量	金额（元）	证明索引
设计及人员人工	_____	_____	_____
材料及定制制作	_____	_____	_____
设备及软件授权	_____	_____	_____
运输安装调试检测	_____	_____	_____
管理、税费及其他	_____	_____	_____
利润及总报价	_____	_____	_____

报价优势及可持续履约说明：_____。现有资源、采购协议、历史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证明：_____。质保、授权和人员投入保障：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授权代表：_____；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三、其它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说明、合法授权文件及采购文件要求但前述格式未涵盖的材料。